



深秋郊游

◎陈顺源

致敬秋天(外二首)

◎萧萧

有果实,往我的怀里滚落
它害羞
而我,觉得沉重

一碧无尘的蓝
写下我空旷的渴望
那些说不出的安慰与爱
被天地收藏

缄默。消失。秋天的衣襟上
沾着稻谷的香
风中,正在吹拂笛音
返乡之人,已抱紧了静谧的
河流

像一道闪电

秋雨之后,找到寂静的理由
和一只爬虫
相视而笑。在我眼前,走过
去的
不仅是火热的星辰
还有不为人知的动荡与拥抱

人间。清凉如斯
陷入一潭幽小的光阴
这时,我像一道默爱着天穹
的空旷
不忍离去的闪电

登高

父母年事已高
这个重阳,再也不能去爬山
登高,望远

现在,他们的目光
最远能到达的
是扎着马尾辫的孙女

他俩,看着她
露出微笑,捧出久违的纯真
仿佛站在山上
视野开阔,心灵大悦

耳环

◎文娟

祖母嫁给祖父之前,有过一段婚史,前夫很有派头,十里洋场黑白通吃那种,可惜好景不长,英年早逝。祖母落难后,辗转来到苏北,除了一双秤砣大小的脚及一副金光闪闪的耳环外,与一般村妇无异。其时祖父有过两任妻子,不是离异,不是纳妾,而是命硬。事实证明,祖母的命也不弱,后来数十年,祖母与祖父相亲相爱,白头偕老,不仅抚养了与她没有血缘关系的儿子,而且抚养了第三代。童年的认知里,我以为祖母就是我的亲祖母,甚至比亲祖母还要亲。

姨婆便是祖父第一任妻子的妹子,不算近也不算远,先右拐,向北,过河后左拐。姨婆看见我们,自然乐开了花,一把把我从祖母背上接过去,说这么大个儿了,还惯着!姨婆一边责怪祖母一边抱紧我,左看右看,左亲右亲,等看够亲够,才把我放下,去弄吃的。我眼巴巴等着。

姨婆摇摇糖罐,可惜糖罐里只剩下一丝糖水。她放下糖罐,去拿那只吊在梁上的淘箩。淘箩轻飘飘的,里面只剩一坨老鼠屎。

祖母说:“别烦了,咱姐妹俩好好唠唠嗑。”

姨婆一拍巴掌,跑到场院一角,那儿有个贮存红薯的地窖。

挨过冬天的红薯堪称极品,生吃嘎嘣生脆,煮熟软糯香甜。姨婆伏在地窖口,屁股像筛子,叉开的两只脚比祖母大双倍。

祖母常常问祖父:“你喜欢大脚?当初为啥不娶大脚?”刚刚哼唱完“……郎想小妹直到今,妹呀咱俩是一条心……”的祖父眨巴眨巴凹陷在窟窿里的眼皮子,说:“又在瞎说,你看见啦?当然小脚好,越小越好!”每每此时,祖母显得特别受用,笑容越发温柔。

日头一点一点歪向西天,祖母与姨婆的话头仿佛纺纱婆娘手中的线,越扯越长。说到祖父时,姨婆笑得一耸一耸的,祖母也一耸一耸的,耳环跟着晃悠。姨婆凑过去,说:“听说这稀罕东西性子软?”祖母抬手挡了挡,说:“假的,本来就是假的。”

“真是假的?”姨婆显然不相信。“真是假的。”祖母发现天色不早似的,拎起小脚,匆匆告辞。

我依旧往祖母背上趴。祖母说:“要么下来,要么不拿姨婆家红薯。”我不高兴下来,也不高兴放弃红薯。过桥时,祖母要求我自己走过去。我心血来潮去扯祖母腰裙,兜在里面的红薯一窝蜂滚出来,扑进河里。我傻了眼,非要祖母捞上来。祖母像热锅上的蚂蚁:“我的小心肝,这么不讲理,

将来谁敢要你!”我赖在地上不起来。祖母贴着我耳朵小声说:“听话啊,等长长,耳环归你。”

不记得哪一天,祖母屋里忽然来了个拖着两根长辫子的丫头,口口声声喊祖母“奶奶”,令我泛酸。原来,祖母有自己的亲孙女!从那后,祖母每年嘱我写封信,我总按要求把祖母的思念之情表达得一清二楚。可不晓何故,亲孙女黄鹤样一去不复返了。

祖母没有食言,临终前,果真取下耳环。可家族里的长辈都说这耳环是假的,说祖母早已偷梁换柱,给了亲孙女。这话传到祖父耳朵里,祖父站出来说话:“这耳环本来就是假的,我一个盲人,吃饭成问题,哪有能力买这玩意!一向附和于祖父的姨婆,一反常态提到了祖母的前夫,说十里洋场头面人物的女人,不可能戴假东西。”

我决意去找祖母的亲孙女,主要是替祖母了却心愿,问问她为何杳无音讯。我终于见到了祖母亲孙女。不用我开口,她就说:“没猜错的话奶奶已经走了。”这么多年,她不是不想奶奶,而是奶奶太绝情,没抱过她一天也就算了,唯一的念想也没留给她!

“是耳环吗?”我盯着她的眼睛,猛然发现那棕色的瞳孔与祖母一模一样。

灯下漫笔

史铁生的魅力

◎刘伯毅

史铁生是一位坐在轮椅上思索人生的作家,他出生于1951年,中学毕业后到陕北高原插队落户,生活虽然艰苦贫困,但依旧热爱那里朴实的人民,也辛苦劳作,想在农村广阔大地里“大有作为”。不幸的是,因环境恶劣和自身身体的双重因素,三年后他因双腿瘫痪回到北京,从此,上大学无望,找工作困难,生活困顿,史铁生开始了艰难的人生旅程,他曾几度“渴望过死,祈求过死”,最终坚强地活了下来,选择了写作。对于当今的大多数人来说,写作并不是自己重要的生命构成,而对史铁生来说,却是单纯而又专注的选择,这种不利的生命处境却又在客观上成就了他,让他在浮躁的社会里与众不同,成为一位卓有成就的作家。

史铁生如果不失去双腿,他是一条壮汉。即使他失去了双腿,他也仍是一条壮汉。他选择写作后,始终宽宏大度地微笑着,他是一个坐在轮椅上大肚能容的笑傲者。逝去的那段历史他已认了,并不追究,追究也追不回来他的青春和双腿。早在伤痕文学时期,他就没有哀怨和谴责,后来他的文字里始终跳跃着明媚的阳光,在他著名的小说和散文《我与地坛》中,那个命中永远不能及第的长跑者还在乐此不疲地跑着,代表着宿命却又乐观的作者本人。

史铁生曾说,他职业是生病,业余是写作。《病隙碎笔》就是在他做血液透析以后开始写的,断断续续写了两三年。史铁生说,他自然就产生了这么一个题目,为什么叫碎笔呢?因为身体差,写不了长的,就把事情敲碎了写。一边想一边写,年纪大了,会有一些奇怪的想法,往事也从记忆深处慢慢浮现出来。因为史铁生是一个典型的“坐家”,常躺在轮椅上望着窗外的屋角,自然少一些流浪而多一些静思,少一些宣谕而多一些自语,少一些活动而多一些遐想。史铁生因双腿瘫痪,在观察生活深入生活方面,自然不如其他作家,但他却通过思考生活思考心灵,达到了别的作家达不到的思想高度和艺术水准。深刻地感受生活是需要静下心来,史铁生拥有了这一个“静”字,常常想得比别人更深入透彻,他对于生命的理解和感悟已达到一般人难以企及的高度。

史铁生的作品,不追求外在的所谓宏大主题,其作品中总有一个“我”,他的写作总是从“我”的最真实感受作为出发点。评论家季红真说:“如果说他以小说表达智慧,散文中则更多的是质疑的敏锐与解构的激情,后者则是灵魂皈依的感情。”可以说,史铁生的许多作品分不清是散文还是小说,或者他干脆不用分,如《我的丁一之旅》,又如《我的遥远的清平湾》,两种文体杂糅在一起,有一种非虚构的精神气质,形成了他独有的魅力和鲜明的烙印,让人读后感到苦涩在渐渐淡去,知足充实在慢慢占据心灵,身边的一切都渐渐变得可爱。

史铁生为人低调平实,他曾说过:人之于世,应该像徐志摩《再别康桥》那样,“悄悄地我走了,正如我悄悄地来”。尽管他已逝世多年,但他的作品却常读常新,他睿智的思想,照亮的反而是我们现在日益浮躁和日益幽暗的内心,他永远活在读者心中。

紫琅诗会

精短小说